**論謝主席的〈反省與願景〉**

■ 莊萬壽

「謝長廷：認同台灣已非民進黨專利」中央社的一句標題，這簡直是日前傳出「本土化非民進黨專利」的注釋。經查，確是謝長廷主席投書於「中國時報」〈我的反省與願景〉文中的一句。讀完全文，令我心悸不能自已。不是他的反省，未省其所該省；也不是未言一介平民如何經營台灣未來的願景。重要的是他對「認同」、「主體性」與選舉失利、當前形勢之間的認知，有所紊亂與誤解。

「認同台灣」比「本土化」是更深刻的意涵，它與「台灣主體性」是一體兩面，都有排他性的作用。具體的說，是「不認同中國」、「非中國主體性」的意義；簡單的說，「台灣為唯一的祖國」，才是以台灣為主體的國家認同。現實上台灣也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，國名或尚有歧異。但主張要與中國合併的「終極統一的人」，謝文怎能說他們是「認同台灣」的台灣人呢？他們只能說是台灣省人。

認同台灣基本上是台灣逐漸形成的「共識」、主流意見。一年多前公正的政大選研中心民調，自認為「台灣人」與「台灣人又是中國人」各四十四％，認為「中國人」才十五％。主張獨立六十二％，在中國反對時仍主張獨立的五十四％。這也使馬英九大選時不敢叫「中國人」、「中華民國」。然而馬也從未否認他要「終極統一」的主張，中國國民黨也沒有去掉「中國」的黨名和「統一」的黨綱，尤其選後馬上露出「中統」的馬腳，何來謝文所說國民黨已接受「認同台灣」呢？認同台灣已不是民進黨的專利呢？

謝長廷主張要論述、要哲學基礎，個人肯定。然而近八年來，認同台灣的雜誌、報紙日益萎縮，憂心國事民瘼之士，何處可以論述呢？謝氏不認同台灣的媒體提反省提願景，是台灣人的共生？抑是悲哀？（作者為長榮大學禮聘教授，著有《台灣文化論─主體性建構》作者）